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22-046

债券代码：143422

债券简称：18 复药 01

债券代码：155067

债券简称：18 复药 02

债券代码：175708

债券简称：21 复药 01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释义同正文）：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6 元（税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 年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646,984,981.80 元。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定期会议）审议通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60 元（税前）。

按截至 2022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总股本 2,562,898,545 股预计，2021 年度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约占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2021 年度合并

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31%。

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定期会议）审议通过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就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全体董事一致同意。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本集团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和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本集团的持续稳定发展。同意该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本集团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本集团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本集团正常的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过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